

第八个烈士纪念日·特别策划

守护散落的“红色星火”

——陕西军地合力做好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的新闻调查

■孙树江 陈燕 本报特约记者 曹琦

英烈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脊梁,承载着跨越时空的精神力量。习主席深刻指出:“对一切为国家、为民族、为和平付出宝贵生命的人们,不管时代怎样变化,我们都要永远铭记他们的牺牲和奉献。”

陕西是革命老区,素有崇尚英雄、关爱英雄、捍卫英雄、学习英雄、争做英雄的光荣传统。烈士纪念设施是重

重复、无遗漏、零差错。

记者近日从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了解到,截至9月底,陕西省已完成烈士陵园、烈士墓、烈士碑、烈士纪念广场等13类烈士纪念设施,3万余处数据的核校工作。

核校信息、建档造册

让每一处烈士纪念设施都有据可查

秋分时节,在村民余春喜老人的带领下,记者冒雨走了1个多小时的山路,探访了位于秦岭深处的陕西省山阳县南宽坪镇的两座无名烈士墓。

“这是漫川关战役中牺牲的两名红军烈士的墓,是在陕西军地携手开展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中发现的!”同行的陕西省商洛军分区政治工作处主任董志强介绍,这两名红军烈士在漫川关战役中受伤牺牲,后被群众偷埋葬在山洞附近的山坡上。因担心遭到国民党民团武装的报复,当时没有立墓碑。80多年来,红军烈士墓的故事一直通过口口相传的方式传承着。

“两名红军烈士是马革裹尸、战死沙场的英雄,却连名字都没有留下。守护好烈士墓,让更多的后人缅怀、纪念他们,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山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任立军告诉记者,两名红军烈士留下的信息极少,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人员正在走访附近村民,加紧搜集烈士的相关资料,让更多的人知道英雄、了解英雄、铭记英雄。

青山处处埋忠骨。陕西是革命老区,几乎每个县都有烈士纪念设施,它们犹如散落在三秦大地上的“红色星火”。这些年来,各级党委、政府对各级烈士纪念设施持续进行建设管理、修缮维护,但仍然有不少烈士墓等烈士纪念设施因散落各地、时间久远,很多信息逐渐遗失,成了无人知晓的“无名墓”“无名碑”。

革命战争年代,不少革命烈士牺牲后,遗体被简单地安葬于山崩沟壑、崇山峻岭间,一些散葬的墓地没有得到有效保护,有的逐渐成为无名烈士墓。近年来,随着城乡建设发展加快,一些烈士纪念设施渐渐被新建的建筑物包围,增加了管理维护的难度。

针对这一现象,陕西军地相关部门决定从精准掌握烈士纪念设施数据入手开展工作。“这是准确掌握烈士纪念设施情况、据实测算补助经费、科学决策部署工作的基本依据,也是高标准完成好烈士纪念设施管护工作的前提。”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副厅长高巨会介绍,他们统筹军地力量在全省广泛开展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要求对辖区内所有烈士纪念设施开展全面排查,对每一处纪念设施的名称、规模、面积、位置、简介、管理方式等信息,逐一核实、分门别类、建档造册,建立全省烈士纪念设施“一本通”台账,实现一处一档。

散葬烈士纪念设施信息核校是此项工作的重难点所在。记者了解到,由于零散烈士纪念设施分布广、时间久远,加之没有详细的数据资料,信息核校需要做大量深入细致的调查。为此,该省充分动员民兵、退役军人和村组干部组成服务队,以村(社区)为单位逐一摸排调查零散烈士墓,准确测量地理坐标,规范拍摄实物照片,同时开展“为烈士寻亲”活动,通过走访附近村民,联系烈士后人,对每位烈士的姓名、籍贯、出生日期、参军时间、参加的战斗、牺牲的时间和地点等情况进行反复核对,确保各项数据不

应修尽修、不漏一处

让每一处烈士纪念设施都有专人管护

开展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之初,陕西省各市对全市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情况进行抽查时发现:有的烈士纪念设施由附近村民临时代管,有的烈士墓由烈士后代管理,有的烈士纪念设施缺少日常管护,还有个别烈士墓位于家族坟地,未达到“应迁尽迁、集中管护”的要求。

这样的现象并不在少数。记者在走访中了解到,国家级、省级烈士纪念设施普遍管护得较好,但不少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日常管理不到位。究其原因,主要是“三缺”:缺机构编制、缺专职人员、缺专项经费。

“如果烈士纪念设施没有被列为县级以上烈士纪念设施,日常管护资金几乎没有保障,维护管理很难。”多地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人向记者坦言,即便有了管护资金,如果没有专门的人员负责,长期管护仍面临难题。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迫在眉睫,“三缺”问题如何解决?对此,山阳县进行了积极探索。

“全县共有散葬烈士墓232个,涉及11个镇办,点多、线长、面广,集中迁移难度非常大。”山阳县人武部部长郭强介绍,经军地反复研究,最终确定了“划分片区、就近迁移,相对集中、分级管理,应修尽修、不漏一处”的工作原则,在已有两个烈士陵园的基础上,再建立6个革命烈士墓集中安葬管护区,把地处偏远和严重破损的烈士墓进行迁移并集中安葬,因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能迁移和烈士遗属不愿迁移的,就地修缮。他们还通过专设公益性岗位和购买社会服务的方式,让每一处烈士纪念设施都有专人管理和维护。“现在,山阳县不论是烈士墓集中管护区,还是零散烈士墓地,都有人管,都有人维护。”郭强说。

山阳县大力推进烈士纪念设施“发现一处、保护一处、管理一处”的做法,在陕西省内起到良好示范作用。在此基础上,他们打出一套组合拳:区分集中、零散等不同情况类型,统一规范各类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的具体内容、运行模式、修缮标准、管护方式、保障渠道、时限要求等,促进标准化、规范化管护;通过设立管护点、划定保护范围、标注保护标识等方式,逐个明确管护责任主体和管护权责;军地有关部门组成联合专班,对各级管护工作进行常态化检查督导,发现解决问题,追究相关责任。

行走在三秦大地上,随处可见各地积极加强烈士纪念设施管护的有力举措——

延安市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将革命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工作纳入城乡建设规划全过程,明确哪些需要抢救修复、哪些需要整合开发、哪些需要重建重建,分清轻重缓急、分类分批实施。

宝鸡市抢抓“十四五”规划编

要的红色资源,是鲜活的党史学习教育教材,是宝贵的精神财富。7月份以来,陕西军地联合开展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按照“信息核校全覆盖、规范修缮全覆盖、有效管护全覆盖、宣传教育全覆盖”的标准要求扎实推进。三秦大地上尊崇英烈、学习英雄的氛围日益浓厚。

机制遇,计划投入专项资金,对16个烈士纪念设施进行提质改造,同时对现有31处纪念设施的服务、祭扫、维护、值班、卫生保洁等制度进行修改完善,用制度规范管理,用管理促进工作,不断提升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水平。

西安市建立了市随机抽查、县每月抽查、社区定期巡查的制度,联合西安市检察院对全市316处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进行常态督导,进一步明确任务、压实责任,确保纪念设施始终有人管护、有人负责。

缅怀英烈、铭记历史

每一个英雄事迹都应永远铭记

“原来‘小萝卜头’就是宋振中烈士,他的安葬地离我们并不远。”9月18日,西安市长安区小学生屈子强和同学来到杨虎城将军陵园,参加了一次特殊的爱国主义教育活动。聆听了“小萝卜头”的感人故事后,屈子强默默地解下胸前的红领巾,系在烈士墓旁的石榴树上,他说:“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是革命烈士们经过一生的奋斗才取得的。我一定珍惜幸福时光,刻苦学习,做一个有益于社会的人!”

历史川流不息,精神代代相传。管护好烈士纪念设施对于缅怀英烈、铭记历史、教育后人意义重大。采访中,陕西军地多个部门负责人表示,这些年,各级在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工作方面下了很大功夫,但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的历史资料挖掘困难较大,基础设施配套不全、展陈内容单一,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烈士纪念设施教育功能的发挥,应加强整理研究,守正创新拓展教育模式,不断深化教育效果。

烈士英名,彪炳千秋。为更好地整理研究英烈事迹、传承英烈精神,陕西各地广泛搜集整理、挖掘抢救烈士事迹,收集保护展陈烈士遗物、革命证物、历史文物,创作出版烈士题材的文艺作品和通俗读物,极大丰富了英烈精神的内涵。“共和国的旗帜是红色的,共和国的今天无数先烈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真诚地感谢你们,我们永远怀念你们!”在第八个烈士纪念日来临之际,陕西军地联合组织的“英烈事迹宣讲进校园”活动在西安中学举行,现场聆听宣讲的学生张一迪感慨地说。

记者了解到,为了让更多人

缅怀英烈、铭记历史,陕西省各级建立了英烈故事库和宣讲人才库,组织开展英烈故事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五进”活动,邀请老兵宣讲团、优秀讲解员、文史专家、英雄模范、烈士遗属为群众讲述英烈故事,充分利用新媒体进行传播,全社会尊崇英烈、学习英雄的氛围日益浓厚。

把弘扬烈士精神融入学校思想品德教育,将烈士事迹引入课堂教学,是陕西省的一个特色做法。在铜川市耀州区照金北梁红军小学,记者发现,每名小学生都能讲出几个英烈故事。“了解英烈故事,不仅能传承先辈的精神,也能让孩子们体会到美好生活来之不易。”北梁红军小学老师杨楠说,他们不仅让孩子们学习英烈事迹,还通过张贴英雄画像、命名红军班等方式营造浓厚氛围,经常邀请老革命、老红军讲授革命历史,组织学生到烈士墓开展祭扫、献花等活动,让他们多方面感悟革命精神。

“无论时空如何变迁,革命先烈应该永远受到人民的尊敬、爱戴和缅怀。长期以来,我们党始终崇尚英烈、捍卫英烈,把英烈作为中华民族闪亮的精神坐标,用英烈的事迹和精神教育、激励广大人民群众。”陕西省军区领导说,深入挖掘烈士精神内涵,广泛宣传烈士英雄事迹,使其永葆时代光芒,不但是份沉甸甸的政治责任,更可启迪后人更好地传承革命精神。我们应与时俱进、不断创新,让烈士纪念设施保护成为各级行动自觉,让人民群众对每一处烈士纪念设施都“知其来”“讲其事”“扬其名”,真正做到缅怀先烈、铭记历史、不忘初心、勇毅前行的目的。

图①:陕西省旬邑县革命烈士陵园内革命烈士纪念碑巍然耸立。

图②:陕西省召开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部署会。

图③:近日,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联合省军区政治工作局等部门,在西安中学举办陕西省“英烈事迹宣讲进校园”活动。

图④:商洛军分区官兵到漫川关烈士陵园祭奠。

图⑤:商洛市爱心人士到烈士陵园祭扫。

图⑥:商洛市中小学广泛开展“缅怀革命先烈、传承红色基因”活动。

图⑦:陕西省眉县扶眉战役烈士陵园。

制图:扈 硕

为铭记,更为传承

■张晓明

祖国是人民最坚实的依靠,英雄是民族最闪亮的坐标。习主席深刻指出:“理想之光不灭,信念之光不灭。我们一定要铭记烈士们的遗愿,永志不忘他们为之流血牺牲的伟大理想。”

历史的天空,英雄烈士灿若群星,熠熠生辉。在中华大地上,有无数仁人志士为了民族复兴和人民幸福前仆后继,以热血浇灌理想,以生命践行信仰,他们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征程上永不熄灭的精神火炬。

每一处纪念碑,每一座烈士墓,每一段英雄故事,都应被永远铭记。这些年来,军地各级都做了卓有成效的努力,更多的烈士被人们熟知,他们的精神得到传承。据统计,全国每年有1.5亿多人走进烈士纪念馆,祭奠缅怀革命先烈。同时,也要看到,多数处于革命老区和偏远山区的县级及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在修缮管理、维护祭扫、英烈史料收集等方面,还有很多工作需要做。

烈士纪念设施承载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艰苦卓绝的百年奋斗历史,铭刻了无数革命先烈为党的事业付出的伟大牺牲,是中国共产党非凡奋斗历程和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历史见证,是重要的红色教材,必须倍加爱护。令人欣喜的是,今年6月,退役军人事务部和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印发通知,部署开展全国县级及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缅怀英烈、铭记历史有了更为坚实的保障。

崇尚英雄、缅怀英烈、传承英烈精神,是我们对“从哪儿来、往哪儿去”的铿锵回答。军地各级在大力展开专项行动时,步子可以再大一些、措施可以再实一点。比如,抓紧整理濒临消失和损毁严重的重点革命烈士纪念设施名录,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地方政府下这抢救任务,优先安排资金实施保护性抢救,确保相关重要遗址及时得以修复。比如,研究出台地方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将工作目标、任务和措施落实到具体部门、单位和个人,实行专人负责、挂牌保护,强化目标考核。再比如,拓宽保护资金筹措渠道,采取政府拨一点、集体筹一点、社会各界捐一点的方式,建立革命烈士纪念设施管理基金,解决保护资金紧缺问题。

缅怀英烈,为铭记,更为传承。步入新时代,踏上新征程,我们要持之以恒、更加努力讲好英雄故事,常态化开展英烈故事“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军营、进社区”活动,同时把弘扬英烈精神同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在一次次穿越时空的对话中叩问初心使命,在一次次赓续传承中坚定理想信念,激发出奋进新时代、岗位立新功的内在动力,汇聚起实现中国梦强军梦的磅礴力量。

